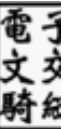
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蔡宜真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3

傳真：03-3367101

電子信箱：1001808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4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500252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高速網路與計算中心主辦「《故宮教育頻道》種子教師研習」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105年3月28日國研授網高字第105030054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配合行政院「第四階段電子化政府」，以故宮歷年華夏精華之藝術典藏為基礎，整合網路與雲端服務系統，創新政府服務內容，打造故宮高品質數位資源之《故宮教育頻道(iPalace Channel)》(<http://npm.nhc.org.tw/>)。
- 三、該院國家高速網路與計算中心與國立故宮博物院、臺中市教育局以及高雄市教育局於全臺北、中、南、東共同舉辦四場「《故宮教育頻道》種子教師研習」，透過專題課程，深入淺出了解故宮教育頻道資源，以及影片背後之人文藝術脈絡，讓教師能充分掌握故宮數位資源。



四、本活動參加資格為全國各縣市國中小教師，活動簡章、課程大綱及報名請上《故宮教育頻道》網站(<http://npm.nchc.org.tw/>)與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。

五、參加旨揭研習教師，在課務自理原則下，研習期間由學校依「教師請假規則」本權責核處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2016-04-06
11:22:11
公文交換章